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报纸

中国保监会指定披露保险信息报纸

中国银监会指定披露信托公司信息报纸

■ 特别提示 | Trading Tips |

深市

新股发行日

恒华科技 汇金股份 汇中股份

鹏翎股份 扬杰科技 众信旅游

限售股份流通日

信维通信

取消停牌

长春高新 延华智能 长青集团

易世达 汇冠股份

停牌一小时

博时主题 博叶卓越 安丰18

富国天惠 中欧债强

沪市

新股发行日

贵人鸟

■ 今日公告导读 | Bulletin Board |

深市主板	000908 *ST天一	B24	002288 超华科技	B21	002706 良信电器	A24	600234 *ST天龙	B35	基金		
000007 零七股份	B13	000920 南方汇通	B16	002301 齐心文具	B13	002708 光洋股份	A20	600256 广汇能源	B27	博时创业成长	B11,B12
000010 深华新	B16	000950 建峰化工	B36	002343 禾欣股份	B25	002709 天赐材料	A23	600269 赣粤高速	B1	长信基金	B33
000042 深长城	B37	000957 中通客车	B17	002345 潮宏基	B35	002711 欧浦钢网	A24	600280 中央商场	B36	大成基金	B26
000060 中金岭南	B25	000981 银亿股份	B13	002366 丹甫股份	B22	002712 思美传媒	A17	600369 西南证券	B3	富国产业债	B29,B31
000068 华控赛格	B21	000989 九芝堂	B25	002367 康力电梯	B24	002714 牧原股份	A24	600418 江淮汽车	B35	光大保德信	B36
000159 国际实业	A19	001896 豫能控股	B23	002382 蓝帆股份	B35	002715 登云股份	A23	600449 宁夏建材	A23	广发聚富开放	A36
000401 冀东水泥	B33			002384 东山精密	B17	002716 亨通光电	B19	600487 亨通光电	B19	广发中小板	B18
000404 华意压缩	B28			002389 南洋科技	B21	002716 金贵银业	A24	600520 中发科技	B34	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联接	B32,B31
000422 湖北宜化	B28			002390 信邦制药	B22	002717 岭南园林	A24	600525 长园集团	B20	国寿安保	B22
000423 东阿阿胶	B18			002411 九九久	B25	002721 金一文化	A32,A31	600540 新赛股份	B18	国泰基金	B2
000498 山东路桥	B21			002414 高德红外	B3			600566 洪城股份	B20	海富通	B27
000513 丽珠集团	B2			002441 众业达	B34			600588 用友软件	B16	华安基金	B33
000531 耀恒运A	B21			002459 天业通联	B15			600601 方正科技	B23	华宝兴业	B15
000558 莱茵置业	B1			002460 赣锋锂业	B21			600634 ST海药	B33	华泰柏瑞稳健收益	B9
000566 海南南海	B15			002466 天齐锂业	B19			600666 金通药业	B27	汇丰晋信	B34
000572 海马汽车	B15			002473 天齐锂业	B37			600691 阳煤化工	B37	汇添富	B38
000585 宝宁科技	B37			002487 大金重工	A12			600745 中航股份	B34	嘉实基金	B22
000592 中福实业	B16			002498 汉缆股份	B12			600759 正和股份	B14	中茵股份	A35
000601 韶能股份	B34			002512 达华智能	B20			600869 远东电缆	B21	交银蓝筹债	B34
000615 湖北金环	B18			002522 浙江众成	B25			600890 长江电力	B16	金鹰基金	B35
000626 如意集团	B24			002524 光正集团	B23			600900 长江电力	B16	银湖长城	B23
000630 铜板有色	A23			002524 光正集团	B19			600973 宝胜股份	B5	民生加银	B14
000661 长春高新	B21			002535 林州重机	B3			600998 九州通	B24	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	B6,B7
000683 远兴能源	B3			002538 科尔特	B13			601088 中国神华	B20	南方基金	B36
000686 东北证券	B26			002539 新都化工	B23			601225 陕西煤业	A24	诺安基金	B22
000688 建新矿业	B33			002556 辉隆股份	B20			601313 江南嘉捷	B33	鹏华基金	B26
000690 宝新能源	B19			002557 洽洽食品	B37			601318 中国平安	B19	上投摩根	B26
000692 惠天热电	B25			002562 兄弟科技	B24			601377 兴业证券	B17	泰达利利首选企业	B40
000710 天兴仪表	B14			002577 雷柏科技	B20			601688 华泰证券	A23	泰达利中证500	B39
000776 广发证券	B14			002586 雷尚股份	B37			601700 风范股份	B2	易方达价值	B10
000793 华闻传媒	B28			002616 长青集团	B37			601918 国投新集	B19	易方达双债增强	B8,B7
000800 一汽轿车	B35			002629 仁智油服	B27			601933 永辉超市	B21	嘉实基金	B22
000825 太钢不锈	B24			002633 申科股份	B17			603005 方科科技	A28,A27	银华基金	B23
000851 高鸿股份	B23			002638 勤上光电	B18			603288 海天味业	A21,A22	招商基金	B23
000856 冀东装备	B15			002663 普邦园林	B28			603308 宜流股份	A20	中融基金	B35
000883 湖北能源	B38			002683 宏大爆破	B13			603555 贵人鸟	A1	中欧增利债	B4
000905 厦门港务	B37			002696 百洋股份	B28			603993 洛阳钼业	B3	中信建投	B2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董事、副总裁李建国先生因于2013年7月3日,卖出东华软件179,382股,为避免短线交易,李建国在再卖出六个月后将单独申请本次行权。
-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共分四期办理行权,截止2014年1月18日,第一个行权期届满,董事、副总裁李建国先生本次申请第一期行权在第一个可行权期。
-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1,200份,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94,334,810股。
- 本次行权股份的缴款截止日为2013年12月30日,上市时间为2014年1月17日。

5.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其激励对象通过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的股份无锁定期。

6. 本次行权完成,公司股东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7. 经公司董事会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公司对本次通过申请行权的12名激励对象的31,200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截至本公告日止,公司已完成相关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本次行权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概况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11年12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草案》”)及其摘要、《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草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草案》及其摘要、《考核办法》、《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方案》”)。

2011年12月12日,公司将有关激励计划的申请材料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备案。

2011年12月20日,根据证监会反馈意见,《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修订稿》”)获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2011年12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召开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审议股权激励有关事项。

2012年1月10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稿》及其摘要、《考核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2年1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2012年1月18日,独立董事对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2012年1月19日,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名单调整的核查意见》,认为1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同意公司将尚未缴款的股票期权。

2012年1月13日,完成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登记工作》,公司发布了《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期权简称:东华JLC1,期权代码:035777,授予数量:1,173.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21.59元,授予人数361人。

2012年1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因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1,526.07万份,行权价格调整为16.45元。

2013年8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16名原激励对象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对激励对象进行相应的调整,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361名调整为345名,首次授予期权数量由1526.07万份变更为1463.67万份,同时,公司因实施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16.25元。

2013年10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因1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考核不合格,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对激励对象进行相应的调整,激励对象由345名调整为343名,期权数量由1463.67万份调整为1455.87万份。

(二)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2012年1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4-006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李建国行权情况的公告

的议案》,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2年1月18日,2012年2月13日,完成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登记工作,公司发布了《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期权简称:东华JLC1,期权代码:035777。

(三)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历次变动情况

2012年9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因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1,526.07万份,行权价格调整为16.45元。

2013年8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16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对激励对象进行相应的调整,激励对象由361名调整为345名,期权数量由1526.07万份变更为1463.67万份,同时,公司因实施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16.25元。

2013年10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因1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考核不合格,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对激励对象进行相应的调整,激励对象由345名调整为343名,授予期权数量由1463.67万份调整为1455.87万份。

已授予股票期权历次变动情况一览表

变动日期	该次行权数量	该次激励对象减少人数	该次变动后期权数量(万份)	该次变动后行权价格(元)	该次变动后激励对象人数	变动原因简要说明
授予日	—	—	1,173.90	21.59	361	—
2012.9.13	—	—	1,526.07	16.45	361	2011年度权益分派
2013.8.22	62.4	16	1,463.67	16.25	345	16名激励对象不符合行权条件及2012年度权益分派
2013.10.28	7.8	2	1,455.87	16.25	343	2名激励对象不符合行权条件

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认真对照《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公司《考核办法》的相关条款,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满足:

序号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	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的情况说明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 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任一情形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员; ② 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④ 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	激励对象未发生任一情形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2014-004
债券代码:126009 债券简称:08赣粤债
债券代码:122255 债券简称:13赣粤01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赣粤高速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65.09%的股权,以下简称“工程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获得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高速集团”)所属的南昌至上栗高速公路新建工程土建主体工程(路基)工程(以下简称“昌栗项目”)。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工程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省高速集团所属单位发生的提供劳务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工程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获得省高速集团所属的昌栗项目,中标价为人民币204,701,897.00元。

2、省高速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工程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因此以上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截至12月,工程公司累计与本公司控股股东省高速集团发生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4笔,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930,900.00元,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9,977元的绝对值5% (即5,500元)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省高速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类型:国有独资

2、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整

3、法定代表人:马志武

4、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朝阳中街367号

5、经营范围:高速公路、汽车专用公路及桥梁的设计、施工、承包,公路、桥梁收费及养护管理,房地产开发,对公路及桥梁的运营、汽车客货运输。

6、财务状况:2012年度(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18,479,831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8,560,837万元,资产负债率53.67%。

7、关联关系

省高速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51.98%的股份,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工程公司构成关联

方。

(二)工程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类型:国有企业

2、注册资本:人民币20,042.10万元整

3、法定代表人:吴春雷

4、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洪城路508号A座

5、经营范围:公路、桥梁、隧道和其它交通基础设施的维护及高科养护等

6、财务状况:2012年度(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73,966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6,425万元,资产负债率77.79%。

7、关联关系

工程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工程公司65.09%的股权,与本公司控股股东省高速集团所属单位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2013年10月20日,工程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以人民币204,701,897.00元的中标价获得省高速集团南昌至上栗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办公室的昌栗项目合同。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and 定价政策

根据昌栗项目的招标文件,工程公司参加了相应的公开招标活动并中标。2013年12月20日,工程公司与省高速集团南昌至上栗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办公室签订了《南昌至上栗高速公路新建工程土建主体工程(路基)工程项目建设合同书》,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04,701,897.00元。

上述价格为公开中标的价格。

五、上述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扩大工程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工程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加工程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交易价格遵循了市场化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包括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西赣粤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15日

3	等待期考核指标 公司股权激励等待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权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1年公司合并财务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42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112亿元,均高于截至2012年1月18日授权前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2,621亿元和3.21亿元。
4	以本公司2010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1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1年公司合并财务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112亿元,比2010年增加30.06%。
5	根据本公司《考核办法》,激励对象前一年度绩效考核考核达到相应的考核要求。	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及考核对象行权条件满足的情况以及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行权对象均考核合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考核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考核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的相关规定,在考核年度内均考核合格,且符合其他行权条件,可行权激励对象的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监事会的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343名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同意激励对象按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行权期内行权。

3、公司独立董事的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经核查,《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在公司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自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即2013年1月18日至2014年1月17日止),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不存在向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本次行权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行权有利于加强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的紧密联系,强化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激励长期价值的创造,有利于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我同意激励对象在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

三、本次行权期的股票数量、缴款、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行权对象,经李建国符合行权条件,行权数量为31,200份。

1、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李建国行权数量为31,200份。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行权前持有的股票期权数量(万股)	本次行权数量(万股)	本次行权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权益总量的百分比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李建国	董事、副总裁	10.4	3.12	30%
合计			10.4	3.12	30%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置业 公告编号:2014-004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
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置业”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4年1月8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高继胜先生主持,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莱茵达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置业 公告编号:2014-005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4年1月13日,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莱茵达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凯贸易”)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申请1,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莱茵达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对2013年1月17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止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总额为34,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对蓝凯贸易公司授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6,000万元。

本次担保总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莱茵达置业有限公司向杭州银行西湖支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符合担保条件,经出席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再实施。

蓝凯贸易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出资2,4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24%;浙江莱茵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出资1,6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16%。

蓝凯贸易公司注册地:杭州市文二路535号莱茵达大厦21楼,法定代表人:陶伟,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木材、塑料、油漆、纸张、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品化学品)、纺织原料、陶瓷、玻璃制品、橡胶制品、五金交电、包装材料、文教用品、机电产品(不含汽车)、农副产品(不含食品)、苗木(不含种子)的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项目)。

截止2012年12月31日,蓝凯贸易经审计的资产总额30,420.91万元,2012年营业收入53,864.64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本次行权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证券法》第四十七条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禁止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个月内不得卖出,高管所持本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不超过其总数的25%,本次行权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14年1月17日。

3、本次行权款项的缴款安排和缴款金额

激励对象李建国已于2013年12月30日前向公司缴款了足额行权资金,共计人民币649,440元,其中含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142,440元,扣除个人所得税实际缴款出资款为507,000元。

4、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激励对象所缴的行权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2014]京会兴验字第03010001号验资报告,审验意见为:截至2014年1月3日止,贵公司已收到股权激励第一期行权的个人所得税后缴款出资款人民币649,440.00元,其中含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142,440.00元,扣除个人所得税后实际缴款出资款为507,000.00元(认购股数31,200股,每股16.25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31,200元,增加资本公积为人民币475,800.00元。

5、本次股权激励行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手续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止,本次股权激励对象行权已在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6、公司参与股权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告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本公告前六个月内,公司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副总裁李建国,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7、本次行权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行权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未使用的资金存于银行专户。

四、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经核查认为,公司本次调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本次行权符合《证券法》、《公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莱茵达修订稿》的规定,公司本次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本次行权信息披露及账务处理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五、本次行权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
||
||